

概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概要。由於僅為概要，因此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請細閱本文件全文。

任何於GEM上市公司的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內容。

概覽

本集團是一間於馬來西亞根基穩固的互聯網管理服務提供商。根據F&S報告，本公司在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中排名第五，按2018年收益計算的市場份額為1.3%。我們提供定制(i)網絡支援服務，主要包括網絡基礎設施設計及硬件安裝、網絡管理及安全服務；及(ii)網絡連接服務，重點提供內聯網及互聯網連接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該兩項互聯網管理服務相輔相成，以促進無縫數據傳輸及管理。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2007年6月，由執行董事Tan拿督及獨立第三方共同設立首間營運附屬公司IP Core，作為馬來西亞資訊及通訊科技提供商，以提供系統整合服務。其後，本集團專注於提供互聯網管理服務。

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模式。通過在單一平台上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我們是客戶端對端網絡解決方案的單一聯繫點。為委聘我們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客戶一般向我們購買硬件或使用由我們提供的硬件。有關提供網絡連接服務，我們藉著應用務提供商牌照持有人的身份，作為虛擬網絡營運者營運，因而符合資格從第三方電訊公司訂購網絡，以利用其遍佈全球的網絡基礎設施及在較小程度上透過寬頻提供網絡、連接服務予我們使用城域以太網的客戶。倘客戶同時選用我們的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則我們能夠作為彼等的端對端網絡解決方案的單一聯繫點利用於網絡支援服務下安裝的硬件，監察及管理彼等整個網絡，包括於各個別位置的網絡基礎設施、各個別位置間的連接以及彼等的互聯網連接。基於網絡基礎設施設計安裝硬件後，我們提供持續管理、維修及更新以及安全服務。藉此，客戶(包括渠道合作夥伴及直接客戶)一般透過向我們[編纂]採購訂單或簽訂一年至十年不等的定期合約以訂購我們的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從渠道合作夥伴所得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的總收益約58.4%、72.0%及69.3%。因此，我們極度依賴渠道合作夥伴。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供應商A、供應商D及AIMS Data Centre Sdn. Bhd連同其其他集團公司分別有逾11年、五年及五年的業務關係，彼等於往績紀錄期為我們的三個主要渠道合作夥伴。通過為我們主要的渠道合作夥伴之客戶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我們能夠

概要

利用渠道合作夥伴接觸我們服務的終端用戶。由於我們並無直接與此等終端用戶簽訂任何合約，渠道合作夥伴既是我們向其收取服務費用的客戶，我們亦會透過彼等渠道向終端用戶提供我們的服務。

我們的網絡支援服務。我們的網絡支援服務主要包括(a)網絡基礎設施設計及安裝硬件如路由器、網絡防火牆、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負載平衡器、交換器、無線網絡存取點及網絡流量分析器；(b)頻寬管理服務，主要涉及監控及管理網絡使用的綜合管理服務，同時提升客戶的頻寬使用效率；(c)為客戶網絡及硬件提供硬件監測及維修服務，以及在硬件故障時提供全天候遙距及現場技術支援及硬件更換服務；及(d)互聯網安全服務，為我們客戶的網絡防範網絡威脅或攻擊。除了佈線工程外，網絡支援服務的項目中所有主要階段均由為客戶提供全天候服務的網絡營運中心團隊及工程師團隊管理和執行。為提供我們的服務，客戶一般向我們購買硬件或使用由我們提供的硬件。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此分部的收益包括產生自(i)硬件銷售及安裝；(ii)硬件租賃；及(iii)向客戶提供其他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而該等所產生的收益明細如下：—

	2017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令吉	%	令吉	%	令吉	%
網絡支援服務						
一次性						
銷售及安裝硬件	4,444,074	46.8	15,004,599	66.5	7,381,338	35.5
經常性						
租賃硬件	2,848,630	30.0	3,932,953	17.4	5,208,566	25.0
提供其他管理服務	2,202,431	23.2	3,620,885	16.1	8,209,451	39.5
總計	<u>9,495,135</u>	<u>100.0</u>	<u>22,558,437</u>	<u>100.0</u>	<u>20,799,355</u>	<u>100.0</u>

來自提供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由2017年財政年度約9.5百萬令吉增加至2018年財政年度約22.6百萬令吉，乃主要由於供應商A及供應商D(同時亦為我們的客戶)授予我們的兩宗重大項目所致，而提供銷售及安裝硬件的合約金額分別約4.7百萬令吉及2.2百萬令吉已於2018年財政年度悉數確認。此外，2018年財政年度收益增加，亦部分歸因於來自其他客戶包括AIMS Data Centre Sdn. Bhd.及其集團公司，即AIMS Cyberjaya Sdn. Bhd.，客戶G以及37名網絡支援服務新客戶的收益分別增加約2.7百萬令吉、1.2百萬令吉及0.9百萬令吉，總增長致使2018年財政年度收益增加。

來自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由2018年財政年度22.6百萬令吉減少約1.8百萬令吉或8.0%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20.8百萬令吉。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及安裝硬件的一次性收益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15.0百萬令吉減少約7.6百萬令吉或50.7%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7.4百萬令吉，主要是由於越來越多的客戶傾向於租賃而非向我們購買網絡設備及硬件。該減少由經常性收益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7.6百萬令吉增加約5.8百萬令吉或76.3%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13.4百萬令吉所抵

概要

銷。自硬件租賃所得收益因此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3.9百萬令吉增加約1.3百萬令吉或33.3%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5.2百萬令吉。來自租賃硬件的收益於相關租賃期限按直線法確認，低於來自直接同一硬件銷售所確認的收益。

我們的網絡連接服務。我們的網絡連接服務主要透過城域以太網技術提供內聯網及互聯網連接解決方案，使我們的客戶能夠在其遍佈全球的企業分支及辦公室內擁有互聯網專線和安全私人網絡。除城域以太網外，在客戶要求及在較小的程度上，我們亦提供寬頻互聯網連接，作為較具成本效益的互聯網連接方式及網絡備援。由此可見，我們的網絡連接服務具延展性，且我們能根據個別客戶的要求提供最短服務訂購期限(最少12個月)的頻寬增量擴充服務。我們並無就提供網絡連接服務擁有自己的網絡，取而代之的是申請第三方電訊公司的城域以太網及寬頻服務，以為客戶及渠道合作夥伴的終端客戶提供網絡連接服務。

根據本公司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的建議，本公司已獲得提供此類網絡連接服務的相關應用服務供應商牌照。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馬來西亞法律及規例概覽－(I)與資訊科技有關的法律及法規，(b)1998年通訊及多媒體法」一段。

我們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總收益分別約為21.4百萬令吉、36.6百萬令吉及41.4百萬令吉。同年，我們錄得毛利分別約8.9百萬令吉、16.2百萬令吉及17.1百萬令吉，毛利率分別約為41.6%、44.1%及41.3%。下表載列於以下所示年度期間的收益、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2017年財政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令吉	令吉	%	令吉	令吉	%	令吉	令吉	%
網絡支援服務	9,495,135	4,895,067	51.6	22,558,437	11,565,970	51.3	20,799,355	10,963,674	52.7
網絡連接服務	11,948,804	4,034,091	33.8	14,073,349	4,584,128	32.6	20,553,770	6,132,585	29.8
總計/整體	<u>21,443,939</u>	<u>8,929,158</u>	41.6	<u>36,631,786</u>	<u>16,150,098</u>	44.1	<u>41,353,125</u>	<u>17,096,259</u>	41.3

整體毛利率由2017年財政年度的41.6%增加至2018年財政年度的44.1%，此乃主要由於來自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增加，於2018年財政年度的利潤率較高所致。毛利率隨後減少至2019年財政年度41.3%，此乃主要由於提供網絡支援服務所貢獻毛利的比例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

概要

22.6百萬令吉減少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20.8百萬令吉，毛利率超過52.0%。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之選定項目的描述」段落。

我們的收益模式。如欲使用我們的網絡支援服務，客戶須具備所有所需硬件。就此而言，我們為客戶提供下列選擇：(i)基本訂閱模式，據此，我們於提供網絡支援服務時向客戶提供必要硬件，因此，經常性訂購費用將包括硬件租賃及提供予彼等的服務，如硬件重置(倘故障)；及(ii)基本資本模式，據此，我們連同我們銷售予彼等的硬件向客戶提供網絡支援服務，亦因此，我們僅就提供予客戶的服務向彼等收取經常性訂購費，並就銷售硬件收取一次性費用。基本資本模式項下的硬件保修期將由相關硬件供應商根據其條款提供。在該兩種情況下，我們於與客戶合約初期收取一次性硬件安裝費。

就提供網絡連接服務而言，我們一般會就最少為十二個月的訂購期限向客戶收取經常性訂購費。因此，我們於該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客戶與本集團所訂合約期間所收取的每月認購費。

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網絡連接服務分別有一、十及十名新客戶。與該等新客戶的合約的原有合約平均金額約為0.2百萬令吉。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網絡連接服務分別有45、49及60名新客戶。與該等新客戶的合約的原有合約平均金額約為0.4百萬令吉。

客戶通過向我們下發一個或多個採購訂單及／或協議，以訂購我們的網絡支援服務及／或網絡連接服務的一項指定類型的服務或一組不同類型的服務。因此，我們的收益可分類為一次性收益及經常性收益。一次性收益主要包括與網絡基礎設施設計相應、來自銷售硬件及於客戶站點安裝硬件所得的收益。經常性收益主要包括與客戶在固定期限採購訂單／協議項下每年或按月支付予我們的全包訂購費(包括硬件租賃費及服裝費)。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約79.3%、59.0%及82.2%來自月費或年費，而餘下的20.7%、41.0%及17.8% 收益則來自相應年度的一次性硬件安裝服務及硬件銷售。

概要

下表載列按服務性質劃分的收入明細：

原合約總額範圍	原合約 總額合計 千令吉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已確認收益 (約千令吉)						管理層估計於往績記錄期間 後已確認的餘下收益 (約千令吉)	
		2017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一次性收益 (附註1)	經常性收益 (附註2)
		一次性收益 (附註1)	經常性收益 (附註2)	一次性收益 (附註1)	經常性收益 (附註2)	一次性收益 (附註1)	經常性收益 (附註2)		
1,000,000或以上									
網絡支援服務	33,315	220	1,895	8,771	2,799	4,869	6,754	-	5,812
新客戶		-	-	-	-	-	-	-	-
現有客戶		220	1,895	8,771	2,799	4,869	6,754	-	-
網絡連接服務	16,090	49	2,981	13	2,858	-	3,326	-	3,916
新客戶		-	-	-	-	-	-	-	-
現有客戶		49	2,981	13	2,858	-	3,326	-	-
合併	41,450	201	5,195	1,692	5,488	143	7,926	-	12,268
新客戶		-	-	313	502	-	-	-	-
現有客戶		201	5,195	1,379	4,986	143	7,926	-	-
	90,855	470	10,071	10,476	11,145	5,012	18,006	-	21,996
1,000,000以下	76,641	3,974	6,929	4,529	10,482	2,369	15,966	-	24,489
總計	167,496	4,444	17,000	15,005	21,627	7,381	33,972	-	46,485

附註：

- (1) 指銷售及安裝硬件所產生的收益。
- (2) 指客戶每月或年度就互聯網管理服務支付予我們或將會支付予我們的訂購費用所產生的收益。

硬件故障率。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分別向訂購我們的服務之客戶提供了大約4,000、4,100及4,400件主要硬件，而因故障需要更換的硬件數目分別為45、60及53件。向客戶提供硬件的故障率因不同類別的硬件而異。於訂購期內發生故障的情況下，我們通常以相同或相似的型號為客戶更換故障硬件，而無需額外付費。就各類硬件而言，下表載列由生產商提供各類硬件的平均故障間隔時間（「平均故障間隔時間」）數據，其由下列事項平均計算所得：我們服務所使用的一種特定硬件種類中的所有模型（「平均生產商的平均故障間隔時間」）、根據所有該等硬件的預期總營運時間就平均故障間隔時間計算所得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提供予客戶的硬件的故障率以及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的故障數目（「計量平均故障間隔時間」）。

硬件類型	平均生產商 的平均故障間隔 時間 (千小時)	2017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估計營運時間 (千小時)	故障數目	計量平均故障 間隔時間 (千小時)	估計營運時間 (千小時)	故障數目	計量平均故障 間隔時間 (千小時)	估計營運時間 (千小時)	故障數目	計量平均故障 間隔時間 (千小時)
防火牆	84	4,551	12	379	5,207	27	193	5,457	24	227
交換器	397	2,999	7	428	2,941	6	490	3,218	10	322
存取點	843	26,330	25	1,053	26,857	26	1,033	26,849	14	1,918
路由器	120	1,081	1	1,081	1,135	1	1,135	2,908	5	582

概要

我們的定價政策。我們通常在成本加成的基礎上確定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的價格時，參考以下因素：(i)所提供服務種類以及我們是否需要提供所須硬件；(ii)項目的複雜程度；(iii)我們的競爭對手所提供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及硬件的現行價值（倘我們須在提供服務時向客戶提供所需硬件）；(iv)付款期；(v)成本；及(vi)與個別客戶的業務關係之往績記錄及持續時期。

我們的牌照。我們主要的營運附屬公司IP Core及MDC已分別自2013年4月及8月獲MCMC授予應用服務提供商類別牌照。這意味IP Core及MDC為持有牌照的虛擬網絡營運者，其符合資格從第三方電訊公司訂購各類網絡，以利用其遍佈全球的網絡基礎設施，包括數據服務及互聯網存取，誠如我們的馬來西亞法律顧問所建議，該等網絡連接服務乃為向客戶交付服務所需功能或能力。

稅收優惠。自2014年4月及2016年4月起，IP Core及MDC分別獲MDEC授予多媒體超級走廊地位，意味著其獲得馬來西亞政府認可彼等之服務，且有權享有優惠、權利及特權，原因是彼等一直遵守適用的準則及條件。IP Core更獲授予先驅者地位資格，自2014年4月4日起生效，其從而享有五年稅項豁免，此豁免已於2019年4月3日到期。於最後可行日期，IP Core就延續先驅者地位資格及稅項豁免所作出的申請仍有待批准。

競爭環境及市場份額

根據F&S報告，於2018年，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按收益劃分的總市場規模約為3,141.5百萬令吉，自2013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5.9%。預期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按收益劃分的市場規模於2023年將達4,019.0百萬令吉，自2019年至2023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4.9%。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由十大參與者分佔，於2018年的市場份額為19.1%，而本公司為第五大參與者，按收益計的市場份額為1.3%，其中，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中有超過250間參與者。本公司於2018年在馬來西亞為第五大網絡支援服務提供商，於2018年的市場份額為2.0%，並於2018年在馬來西亞為第八大網絡連接服務提供商，按收益計於2018年的市場份額為0.9%。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i)渠道合作夥伴包括電訊公司及資訊科技服務提供商；及(ii)馬來西亞不同的行業的直接客戶。於2017年財政年度，來自渠道合作夥伴及直接客戶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約58.4%及41.6%；於2018年財政年度，分別佔總收益約72.0%及28.0%；以及於2019年財政年度，分別佔總收益約69.3%及30.7%。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57.7%、70.9%及

概要

72.9%，同期，我們的最大客戶分別佔總收益約21.1%、29.9%及32.1%。下表載列下列項目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的收入：(i)渠道合作夥伴；及(ii)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業務的直接用戶：

	2017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令吉	%	令吉	%	令吉	%
渠道合作夥伴						
網絡支援服務	5,445,883	25.4	18,210,726	49.7	17,009,431	41.2
網絡連接服務	7,081,304	33.0	8,178,600	22.3	11,629,260	28.1
小計	12,527,187	58.4	26,389,326	72.0	28,638,691	69.3
直接客戶						
網絡支援服務	4,049,252	18.9	4,347,711	11.9	3,789,924	9.1
網絡連接服務	4,867,500	22.7	5,894,749	16.1	8,924,510	21.6
小計	8,916,752	41.6	10,242,460	28.0	12,714,434	30.7
總計	21,443,939	100.0	36,631,786	100.0	41,353,125	100.0

我們的供應商

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提供商主要包括：(i)提供城域以太網及頻寬的電訊公司；(ii)硬件供應商；及(iii)佈線工程分包商。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佔我們的總採購量約60.5%、68.1%及82.6%，同期，我們的最大供應商分別佔總採購量約50.1%、42.9%及53.7%。

同時為我們客戶及供應商之實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三名主要客戶，即供應商A(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電訊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市值超過139億令吉)及一間附屬公司；TT dotCom Group(為一組公司，包括TT dotCom Sdn. Bhd、AIMS Data Centre Sdn. Bhd.及AIMS Cyberjaya Sdn. Bhd.，其大部分均提供電訊服務，其控股公司為TIME dotCom Berhad。Time dotCom Bhd.為一間在馬來西亞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5031))；及供應商D(為一間電訊服務提供商，其控股公司在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該等客戶為我們向其或其終端客戶提供網絡支援服務的渠道合作夥伴，彼等向我們支付網絡支援服務費。彼等亦為我們的供應商，原因是彼等為我們向其訂購網絡連接以向直接客戶提供網絡連接服務的電訊公司。

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由供應商A及其上述附屬公司產生的總收益分別約為4.5百萬令吉、10.9百萬令吉及6.8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1.1%、29.9%及16.5%。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供應商A的總採購額分別約為7.6百萬令吉、8.4百萬令吉及10.8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50.1%、42.9%及53.7%。

概要

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由TT dotCom Group產生的總收益分別約為3.3百萬令吉、7.7百萬令吉及7.4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15.4%、20.9%及17.8%。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TT dotCom Group的總採購額分別約為0.1百萬令吉、0.8百萬令吉及2.4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0.7%、4.7%及12.1%。

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由供應商D產生的總收益分別約為0.6百萬令吉、4.4百萬令吉及13.3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3.0%、11.9%及32.1%。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供應商D的總採購額分別約為0.3百萬令吉、0.6百萬令吉及0.7百萬令吉，分別佔我們的總採購額約1.9%、3.2%及3.5%。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其他主要客戶兼供應商的關係」段落。

競爭優勢

董事認為，我們的競爭優勢將協助我們於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的業務分部，維持我們作為活躍市場參與者的地位。我們在此方面的競爭優勢包括我們(i)是客戶端對端網絡解決方案的單一聯繫點；(ii)是馬來西亞唯一獲得Fortinet認可的安全管理服務提供商白金級授權合作夥伴；(iii)擁有良好的業績記錄，並與客戶保持良好穩定的關係；(v)擁有富有經驗及管理團隊；及(vi)建立了全面而嚴格的質量保證系統。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競爭優勢」段落。

控股股東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無獲行使且並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由Tan拿督全資擁有的Advantage Sail將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擁有約[編纂]%權益，由Kwong女士全資擁有的Robust Cosmos則將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擁有約[編纂]%權益。Kwong女士為Tan拿督之配偶。因此，Tan拿督及Kwong女士，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Advantage Sail及Robust Cosmos，將被視為控股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Tan拿督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董事－執行董事」段落。

概要

[編纂]投資

於2018年7月27日，本公司、Tan拿督、Kwong女士及Alpha Vision簽訂認購協議，據此，由符先生全資擁有的Alpha Vision將認購價15百萬港元認購1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彼時經擴大股本25%。代價經Alpha Vision及本公司參考IP Core以及MDC過往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未來前景後以公平形式磋商釐定。上述認購於2018年7月27日不得撤回地妥善依法完成及結算。由於符先生於資訊科技行業擁有逾29年經驗，且彼現為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一間於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420))的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因此，預期符先生向本集團提供意見的範疇將不單為業務發展及於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的定位，還有作為於香港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方面。

上述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分別由Advantage Sail擁有67.5%、Robust Cosmos擁有7.5%及Alpha Vision擁有25%。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將由Alpha Vision持有[編纂]%權益。鑒於(i)並無向作為[編纂]投資者的Alpha Vision或符先生授予特別權利；及(ii)該投資已於[編纂]申請提交日期前完成超過28個完整日，[編纂]投資乃遵照聯交所發出的「有關[編纂]投資的臨時指引」(HKEx-GL29-12)及「有關[編纂]投資的指引」(HKEx-GL43-12)作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編纂]投資」段落。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表概述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包括附註)一併閱讀。

概要

摘錄自綜合損益表的節選資料

	2017年 財政年度 令吉	2018年 財政年度 令吉	2019年 財政年度 令吉
收益	21,443,939	36,631,786	41,353,1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514,781)	(20,481,688)	(24,256,866)
毛利	8,929,158	16,150,098	17,096,259
其他收入	42,114	63,559	68,4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5,541	(66,364)	(102,383)
銷售開支	(319,528)	(465,127)	(898,622)
行政開支	(2,586,844)	(3,439,002)	(5,304,696)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融資成本	(198,197)	(378,955)	(430,744)
除稅前溢利	5,882,244	9,861,590	6,615,615
所得稅抵免(開支)(附註1)	150,457	(194,775)	1,925,46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032,701	9,666,815	8,541,082
應佔年內／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032,701	9,666,815	8,618,524
非控股權益	-	-	(77,442)
	6,032,701	9,666,815	8,541,082
每股盈利			
—基本(仙令吉)	1.79	2.86	1.95

附註：

- 2017年財政年度所得稅抵免乃由於MDC(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2017年財政年度錄得虧損。2019年財政年度所得稅抵免乃主要由於馬來西亞投資發展局向提供或從事連接及多媒體服務的實體所提供5加5年的稅項優惠。

我們自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產生收益。總收益由2017年財政年度21.4百萬令吉，增加約15.2百萬令吉或71.0%，至2018年財政年度36.6百萬令吉。該增加乃主要由於2018年財政年度來自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增加137.9%，以及來自網絡連接服務的收益增加18.5%所致。就此而言，來自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大幅增加乃由於供應商A及供應商D(同時亦為我們的客戶)就提供銷售及安裝硬件授予我們的兩份重大合約所致，合約金額分別約4.7百萬令吉及2.2百萬令吉已於2018年財政年度悉數確認。

總收益由2018年財政年度36.6百萬令吉，增加約4.8百萬令吉或13.1%，至2019年財政年度41.4百萬令吉。該增加乃主要由於2019年財政年度來自網絡連接服務的收益增加46.1%，並由來自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減少8.0%抵銷所致。自網絡連接服務所得收益顯著增加乃由於自以下各方收取的訂購費所致：(i)現有渠道合作夥伴(包括供應商A及一間附屬公司、供應商D、Digicity (M) Sdn. Bhd.及AIMS Data Centre Sdn. Bhd.)的新合約價值約3.2百萬令吉；(ii)現有

概要

直接客戶(包括客戶D及客戶G)的新合約價值約2.7百萬令吉；以及(iii)向10名從事不同行業(如建築、資訊科技及酒店業)的新直接客戶提供網絡連接服務價值約0.4百萬令吉。

總純利由2017年財政年度6.0百萬令吉，增加約3.6百萬令吉或60.2%，至2018年財政年度9.7百萬令吉。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相應較高利潤率的網絡支援服務的收益增加，導致2018年財政年度的收益增加及毛利率較高所致。網絡支援服務佔2017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44.3%及2018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61.6%。

總純利由2018年財政年度9.7百萬令吉，減少約1.1百萬令吉或11.3%，至2019年財政年度8.5百萬令吉。該減少主要是由於：(i)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之間的收益組合變化導致2019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較低；(ii)通用服務提供商(USP)基金供款增加以及行政及管理人員員工成本增加導致行政開支增加；及(iii)[編纂]開支由2018年財政年度約[編纂]令吉增加至2019年財政年度約[編纂]令吉所致。

摘錄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節選資料

	2017年 財政年度 令吉	於6月30日 2018年 財政年度 令吉	2019年 財政年度 令吉
非流動資產	6,062,592	8,181,367	22,715,472
流動資產	14,542,980	23,873,477	27,902,640
流動負債	6,793,528	10,091,869	15,630,277
流動資產淨值	7,749,452	13,781,608	12,272,3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812,044	21,962,975	34,987,835
資產淨值	8,044,376	15,011,192	31,442,212

摘錄自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節選資料

	2017年 財政年度 令吉	2018年 財政年度 令吉	2019年 財政年度 令吉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u>7,639,885</u>	<u>13,084,461</u>	<u>11,560,810</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285,215	7,129,476	16,503,7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73,572)	(4,911,672)	(15,877,7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73,045</u>	<u>176,997</u>	<u>4,164,52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15,312)	2,394,801	4,790,49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3,298	327,986	2,735,410
匯率差異之影響	—	12,623	2,14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7,986</u>	<u>2,735,410</u>	<u>7,528,053</u>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段落。

概要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電訊及網絡訂購、網絡設備及硬件、佈線、員工成本以及折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2017年財政年度		2018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令吉	%	令吉	%	令吉	%
電訊及網絡訂購	7,814,481	62.4	9,385,662	45.8	14,193,967	58.5
網絡設備及硬件	1,400,436	11.2	5,453,459	26.6	2,123,227	8.8
佈線	1,066,069	8.5	1,915,258	9.4	3,185,876	13.1
員工成本	1,484,694	11.9	1,801,549	8.8	1,962,662	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1,838	5.9	1,702,447	8.3	2,518,102	10.4
其他	17,263	0.1	223,313	1.1	273,032	1.1
	<u>12,514,781</u>	<u>100.0</u>	<u>20,481,688</u>	<u>100.0</u>	<u>24,256,866</u>	<u>100.0</u>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表之選定項目的描述－銷售及服務成本」段落。

主要財務比率

	2017年 財政年度	2018年 財政年度	2019年 財政年度
毛利率	41.6%	44.1%	41.3%
純利率	28.1%	26.4%	20.7%
權益回報率	75.0%	64.4%	27.5%
總資產回報率	29.3%	30.2%	16.9%
利息覆蓋	30.7	27.0	16.4
	2017年	於6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流動比率	2.1	2.4	1.8
速動比率	2.0	2.3	1.8
資本負債比率	58.6%	39.7%	17.7%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20.4%	1.8%	現金淨額

純利率由2017年財政年度的28.1%減少至2018年財政年度的26.4%，原因是2018年財政年度的[編纂]市開支約為[編纂]令吉。純利率由2018年財政年度的26.4%減少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20.7%，原因是2019年財政年度的[編纂]開支約為[編纂]令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段落。

股息

董事會暫時尚未採納任何固定股息政策，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比率。按董事會酌情決定，我們將在釐定予以宣派的股息(如有)時考慮相關因素。

概要

於2017年財政年度及2018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分別享有900,000令吉及2.7百萬令吉的稅務優惠。於最後可行日期，已宣派及悉數結清2019年財政年度500,000令吉及850,000令吉的中期股息。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於[編纂]前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派付股息的建議須視乎董事會的全權酌情決定，且於[編纂]後，任何年度末期股息的宣派將須獲得股東批准。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股息政策。董事可經考慮我們的營運、盈利、財務狀況、所需及可動用現金、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求以及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於日後建議派付股息。任何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a)我們之憲章文件；(b)開曼公司法；(c)股東批准；(d)2016年公司法(其訂明該股息僅可自溢利分派及於公司有償付能力時分發)；以及(e)與銀行訂立的相關貸款契諾，據此，IP Core宣派之股息目前上限為其稅後純利25%所約束。當有關銀行貸款於[編纂]時結清後，上述IP Core宣派股息的貸款契約將被解除。

業務策略、未來計劃及[編纂]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乃實現可持續增長，進一步鞏固我們在馬來西亞互聯網管理服務行業的地位，並通過執行下表所載主要業務策略為我們的股東創造長遠價值。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將收取[編纂]總額約[編纂]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編纂]有關的本公司應付其他估計開支後，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編纂]淨額估計約為[編纂]港元。我們擬將該等[編纂][編纂]淨額用於下列用途，以執行我們的業務策略：

[編纂]淨額 概約金額	業務策略	年／期末前 悉數動用
[編纂]港元或[編纂]%	實行雲端數據內容管理 解決方案	2020年12月31日
[編纂]港元或[編纂]%	購買額外硬件及軟件以 提供雲端網絡安全服務	2020年12月31日
[編纂]港元或[編纂]%	成立災難復原中心及成為 網絡服務提供商牌照的 持有人	2020年12月31日
[編纂]港元或[編纂]%	在吉隆坡設立分支辦 公室及備用數據中心	2021年12月31日
[編纂]港元或[編纂]%	擴大及加強人力以配合 預期的擴展計劃	2021年12月31日
[編纂]港元或[編纂]%	推廣業務以獲取更多行業 市場份額	2021年12月31日

概要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估計將取得額外[編纂]總額約[編纂]港元。[編纂]獲行使所獲得的額外[編纂]淨額將按比例用於上述用途。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編纂]統計數字

	按每股[編纂] 最低[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按每股[編纂] 最高[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市值(附註1)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1. 我們的市值乃基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股份計算，惟不計及行使[編纂]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本公司根據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2. 股東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計算，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和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它們可分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營運所在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在馬來西亞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iv)與[編纂]及我們股份有關的風險；及(v)與本文件的陳述有關的風險。

特別是，我們的主要風險包括：(i)倘未能對技術或需求的變動作出預計及響應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ii)由MCMC向我們發出的應用服務提供商牌照未能按年續領；(iii)我們的多媒體超級走廊地位被撤回；(iv)我們所提供的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可能面臨超支或延誤；(v)由於IP Core因其先驅者地位所獲授的稅項豁免已於2019年4月3日到期，及其所得稅豁免期以及先驅者地位延長申請於最後可行日期仍未獲批准，因此，我們或未能繼續獲得先驅者地位項下的稅項豁免；及(vi)我們或未能維持我們作為於馬來西亞唯一獲得Fortinet認可的安全管理服務提供商白金級授權合作夥伴的地位。

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潛在投資者作出任何有關[編纂]的投資決定前，務請細閱「風險因素」一節全文。

概要

在香港[編纂]的原因

本集團已考慮及評估不同[編纂]地點，包括香港及馬來西亞，並得出結論，儘管我們的業務主要位於馬來西亞，就以下原因，香港為我們尋求[編纂]的合適地方：(i)香港的有利環境為我們的業務擴展提供長期優勢；(ii)香港股市的高流通量及成交量使我們更容易為未來業務發展籌集資金；(iii)香港股票市場與中國市場的獨特關聯性擴大及使我們的股東基礎多元化；及(iv)香港具有與美元掛鈎的穩定貨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編纂]理由—在香港[編纂]的原因」段落。

[編纂]開支

我們的與[編纂]有關開支(包括包銷佣金)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假設每股[編纂]的[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編纂]並無獲行使)，其中約[編纂]港元直接與新股發行相關並將作為權益扣減入賬，而餘下的約[編纂]港元已經或將會於我們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反映。[編纂]開支約[編纂]令吉(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及[編纂]令吉(相當於約[編纂]港元)已分別反映於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而額外約[編纂]令吉[編纂]開支(相當於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編纂]後計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因此，預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營運業績將受年內產生的一次性[編纂]開支的不利影響。

稅收豁免狀態逾期

根據已授予本集團的先驅者地位優惠計劃(自2014年4月1日起有效期為五年)，本集團可就若干收入享有100%所得稅豁免。於2017年財政年度、2018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分別享有2.6百萬令吉，3.4百萬令吉及4.1百萬令吉的稅收優惠。

於最後可行日期，IP Core就延續所得稅豁免期所作出的申請尚未獲批准。儘管稅收豁免狀態於2019年4月4日逾期，本集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在稅收豁免逾期前仍享有稅收豁免。然而，如果並無給予本集團進一步稅收豁免或類似利益，則本集團的收入取決於法定稅率，該法定稅率在2019年財政年度首500,000令吉的應稅收入為17%；在其後2019年財政年度超過500,000令吉的款項則徵收24%，我們的年內溢利將受不利影響。

近期發展及重大不利變動

緊隨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完成手頭上61份合約，並已獲得53份新合約，原總額合計約4.5百萬令吉。

概要

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為建設雲端數據內容管理解決方案業務，我們已向設備供應商下發購買訂單合共約3.4百萬美元的伺服器、交換器、網絡伺服器及實時過濾軟件，其中已支付3.0百萬美元(相等於約12.7百萬令吉或23.5百萬港元)。該設備已於2019年3月抵達，以建立雲端管理數據內容管理基礎設施的第一階段，其已進入內部測試階段，使用後並可以支持高達40Gbps數據流量的數據內容管理。

本集團於2019年4月3日的稅收豁免狀態已逾期(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續期)，倘若本集團未能獲得進一步稅項豁免或類似福利，並將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後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編纂]**開支的影響、預期員工成本的增加以及我們為收購或將收購Data Content Management Hub的硬件的折舊開支以及我們提供的安全雲端服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和經營狀況產生重大不利變動，並預期將導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溢利減少。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2019年6月30日起至本文件日期，(i)市況或本集團營運所在行業及環境概無重大不利變動對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及(iii)概無已發生事項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列的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